

十
子
批
判

趙雅博著
星光出版社

Y

608490

B220.5
891

港台書室

十子批判

趙雅博 著



雙子星
光出版
社



90086644

究必印翻・有所權版

十子批判

雙子星叢書：298

著者：趙雅博

發行人：林耀社

出版者：星光出版社

經銷者：星

臺北市寧波西街一六六號
郵政撥匯：一四二四三號

電話：三〇三九八一二
三〇九五九一二

印刷者：中寶印刷廠有限公司

三重市成功路41巷11弄8號
電話：九八三一〇六一二

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七月初版

平裝訂價：壹佰陸拾元
精裝訂價：貳佰元

自序

中國古代思想，博大精深，這是中外學者所公認的。但是在研究他們真正思想的過程與結果上，則往往相異而且相反，並且有時還有怪論出現，這種情形，尤其是在與西方文化發生接觸以後，更爲顯著，至論引發這種情形的理由，大多是由於研究者的態度與方法的關係；俱誦墨經，而倍譌不同；固然我們可以用很多方法從很多不同的角度，來研究探討中國古代的思想，但是我們要瞭解並時時握緊的一點：就是中國古代思想的意義只有一個，我們該如何發掘這個眞思想，接替這個眞思想，發揚光大這個眞思想，而不將對它的研究帶入歧途，關於這一點，筆者想到了幾點見解，提供出來，作爲參考。

兩種研究的途徑

在研究前人思想，尤其對中國古代思想的研究中，可以說有兩條途徑可循，這兩種途徑，也就是兩種方法：一種是思想史家（或稱之爲史學家）的方法，一種是思想家（或稱之爲哲學家）

的態度。前者的方法是將以往學者的思想，看成一個發生在時間中的歷史事實。歷史事實，在本質上是不能重演的，正如時間過去不能復來，思想發生後也不能再改（當然思想傳流，並不是無所憑藉的，或者自口頭傳播，或者見諸文字記載，最好並最普通的乃是憑藉文字記載）。這樣說來，前人的思想，只要流傳下來，為我們所保有，便就成為一成不變的事實。對它我們可以去尋找使它發生的前因，也可採掘在這一事實發生前周圍的環境，同時也可以窺尋它對後世的影響。此外，它之所以能影響後世思想的種種因素、機會或環境，也都包括在研究之列。至論分解它之所以興衰隆替的種種理由，其成長消失的基因，為什麼在同一的時代，同一的環境，沒有兩個同樣的思想產生？為什麼在不同的時代，不同的環境，又有相似或相差不多的思想興隆？為什麼在同一時代，不同的環境，又有兩個相似相鄰的思想同時崛起？為什麼在不同的環境，而有兩個絕不相同的思想產生？還有為什麼同一的人物，在相同或不相同的環境中，思想也會改變而不一個致？這一切作為一個思想史家，對前人思想研究，是都應該加以注意的。我們用思想史家的作風，研究前人的思想，應該首先鑑別它的存在、來源和其真正的內容，然後才可以窺出這個思想的真正價值；其次則是要知道它對當時或後世人類活動的反應與影響，自然便可以窺出人類思想的流變，知道思想整個的形成，與世界的整個關係，至論對這個思想的真假對錯的批判，予取予捨的決定，那則軼出思想史家的範圍而應另謀其他方法了。

我們說應另謀其他方法：就是說我們該以思想家或哲學家的態度來研究前人的思想方法。這種方法，我們首先要指出，並不在於發掘前人思想的原委與究竟，乃是用自己的努力，自己的探

求，深思冥索，去發掘並探獲一切事物的解釋與原則，用以解決宇宙人生的種種問題；他絕不肯假助於人，也不肯借用權威——權威與傳統，在思想的締造與構成上，佔有很小的地位，像儒家的「子曰」，畢達所拉派的「老師」說了，在思想創造上是沒有地位的——。亞里斯多德曾說過：「我愛吾師，吾尤愛真理」，孔子也說過：「當仁不讓於師」，後世人批評孔子是學無常師，孟子也曾大膽的說：「聖人復起，必從吾言」。莊子認為所有古代典籍，多是古人思想的糟粕，因而有天下篇之作，荀子有非十二子篇，王充則有問孔刺孟等作品，像這些學人的研究態度才是一個真正思想家的態度。一個真正的思想家，他之所以研究前人的思想，並不是爲了信仰或追隨前人的思想。他的真正目的，乃是要用前人研究的成果，來協助自己便於發現事物的基本解釋或理由，所謂他山之石，可以攻錯。思想家在研究前人的思想成果時，如果發現有人在自己之先，找到了自己要尋找的真理。好了，他可以減少消耗許多精力，而獲得自己以爲真的思想；如果在前人的思想中，發現了錯誤呢？便可以使自己不再陷於同樣的錯誤中。總之，用哲學家或思想家的態度來研究前人的思想，目的是爲了判斷這一思想的真假對錯。真的對的，人人可得取爲己用，或者取爲己有；假的錯的，人人皆可棄之如敝屣，並且可以向天下人民宣揚這一思想的錯誤，而不讓人們再自誤誤人。這樣說來：是爲了構成自己的思想而去研究前人的思想。

我們對於中國古代思想的研究，應該採取什麼作法或途徑？是歷史家的方法？或者是哲學家的途徑呢？或者是兩者皆用呢？或者是只擇其一呢？

關於這一點，我們很坦白的認爲：上面說過的兩種辦法，可以相輔並用；因爲二者皆有其

用，皆有其利，用思想史家的態度，去發掘中國古代的真正思想，然後再用哲學家的態度，判斷中國古代思想的價值，分別其真假對錯，用以作為建立並創作我們個人思想的借鏡，而完成一個更美好更完備的思想。

研究而不復古

研究前人的思想，而不應該抱著復古的態度，我們知道，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特殊思想，一個人也有一個人的看法，固然，我們不必像存在主義的哲學家那樣，要每個人有與任何人不同的自己的思想，也不是像他們所提議的，此時與彼時的思想也不該相同。但是我們也該曉得；不應該勉強這個時代的思想，走向另個時代。這是說，我們不該設法統一各個時代，或劃一各種不同的思想，使之納入一相同的類型。我們固然不應該使我們的思想，勉強的走向過去，走向古代，但我們也不能夠將古人的思想，削足適履的相似我們：那麼研究前人的思想，除去不應牽強以外，也不應該走向復古的思想，捏殺當前的思想。如果研究中國古代的思想，有著這樣的思想，我們便不能算是真正研究思想的工作者，更不能算是研究思想的功臣，自然也不能算思想家了。

並且在事實上，我們也不能走復古的路子。人雖然具有自由意志，也有吸收知識思想的官能，這些官能與意志，只有程度等級的差別，並沒有虛無或實有的相異，雖然可以自己支配，創

造並選擇自己的思想，但是人類畢竟不是離羣索居，關在象牙之塔，而不與任何人、時代、教育與環境關係的，爲此，在有意無意中，受著這些因素的影響。一個對哲學稍有常識的人，沒有不知道：生活、時代、環境對思想具有巨大的影響力的。在不同的生活時代環境教育中，自然會有不同的思想產生，爲此每個時代也很自然的有每個時代的思想特色。一樣的事實，一樣的道理，在不同的人物，在不同的時代，其說法和想法，很自然的有其不同的名詞或講解。譬如纏足一事，前代認爲是美；然而時至今日，人們又如何看它呢？專制時代，世代相襲，認爲是天經地義，而今又對民主高唱入雲，設若稍有異詞，便目爲大逆不道，這樣的例子，俯拾即是，我們不必多舉了。人除非變成傳聲筒，除非自甘爲電腦——那自然談不到人之所以爲人，有理智或有意志，也談不到人有自己的思想。否則，人們必定不肯復古。爲此，研究思想而又企圖復古的人，不特是開倒車，並且也走的是不通的路子，那麼研究中國古代的思想，自然不能採取復古的路子。

再說，時間是一種有前有後有現在的繼續量的運動，過去的沒有辦法再回來；未來的，我們也沒有辦法提早接它前來。歷史是已經過去的事實（歷史有兩種，一種是客觀的歷史，那便是歷史的本身，就是凡一切經過了的事實，都是歷史；另一個則是寫出來的歷史，那是人類對已經過去的事實系列，將其與人類自身發生關係，或者是人類自身發生的事實，用自己的眼光或選擇的手法，寫出來的歷史書籍），一去不能再回，並且也沒有辦法使它回來；人類思想本身，雖然是可以超越時間和空間，人們也能夠思想超過時間和空間的事理，但是人類所寫出來的思想，仍然

是在時空之內，這是說：在歷史之中的。或者我們還可以說，人類超時間空間的思想，應該像虎塞爾所說的要成爲降凡的 (incarned) 思想：這是說，不受時空限制的真理，經過了有血有肉之人的思想，至少在其講解與描繪方面，是帶有時空的色彩，並非完全客觀而孤立的真理與思想。因爲，不這樣不能構成思想歷史，不這樣不能成爲這個思想是屬於某個人的。某個思想是屬於某個時代，某派思想是屬於某一階段，每個思想與每個思想是互相接連，互相影響，互相生長，互相超越，並從此而構成思想歷史。

客觀的歷史，過去的是過去了，再也沒有辦法重演，一個人的思想，就客觀來說，乃是隨著他的逝世而消滅，再也不能成爲思想的新事實，再也沒有辦法恢復成爲他本人的降凡的事實。至論寫出他的思想或者是他本人留給我們的思想，就思想來說，那只是一種主觀的，潛能的，並不是客觀的，現實的思想：這是說，這個人或那個人的思想，在客觀上或現實上說，已經消滅了，而只是活在研究這個或那個思想的人的心裏，如果沒有人研究，或者沒有人類存在了，試問一個作者，遺留下來的思想與書籍，或者他人研究他的思想的書籍，還能算作降凡的思想嗎？過去了的誰無法使它重演，這是明若觀火的事理，用不到我們多所講解了。

話說回來，如果我們研究思想，乃是刻意復古，刻意重新已經逝去的思想，而使它成爲降凡的思想，這不是等於我們再重新寫一遍古人的書籍，或再出版一次研究古人思想留下來的書籍嗎？這不是抄襲嗎？這又如何稱之爲研究呢？何苦又何必白費這樣的血汗，枉費這樣的精力呢？我們作研究工作，一定要使用自己的思想，消耗自己的頭腦，重新組織，重新整理，用自己

的看法想法，來說出古人的思想，不這樣，不堪稱爲研究工作，但如果這樣，已經不是復古工作了。

實在，從思想史或哲學史去看，並不能找到一位思想家或哲學家的人，真正著作恢復古人思想的工作。因爲一位真正的思想家，他一定要使用自己的認識官能，用自己的自由意志，來作自己思想途徑的決定，那麼，很自然他將有自己思想的一套，這就是現在我們所說的：原始思想，也等於古人所說的：自成一家之言。這樣說來，一個真的思想家，他很自然的不該是復古論者。

我們再就歷史事實去看，可以發現，一位真正研究前代人思想，而又寫成思想史或學術史的人，除了輾轉傳抄之外，絕不會有兩個人完全一樣的。這無非是說，每個人要用自己的觀點，來看前人的思想，絕不會有復古的事件。假使人們要真的復古，如前所說，古書俱在，我們又何必從事考證研究整理與解釋它們呢？

從上所說研究任何古人的思想，都不該也不能抱著純復古的想法與態度，這是天經地義的事，我們應該無所猶疑！

客觀而不曲解

研究而不復古，研究也不是復古，整理而不是重抄；那麼讀者不感到與我們現在所標的子題有衝突嗎？在表面上，乍一看去，這種懷疑是不無道理的：因爲客觀乃是事實，乃是與件，某個

客觀思想乃是某個思想的本身或本質，如果要我們的研究某一思想客觀，那是要我們將我們所究者的思想，如其本人所有的思想一樣的和盤托出，這不就是重抄與復古嗎？我們又知道如果不這樣作，也不能算作對某人思想的客觀研究啊！

但是如果我們往深處去看，立刻便會發現我們研究某個人的思想，客觀而不復古，並不是不可能的，這其間也沒有什麼真正衝突與矛盾。

是的還它一個是，非的還它一個非，這是思想家或哲學家研究思想或哲學的態度；研究誰的思想，就應該是誰的思想，而不該李戴張冠，移花接木，這是思想家或哲學史者的態度。綜合這兩種人研究思想的作法和態度，我們對每一個當代或以前人的思想研究，先應該實事求是，尋找他的真正思想，不然的話，批判因之也沒有根據了，批判某個人的思想正誤，而受批判的思想卻不是某個人的思想，這那裏是真正思想史家的應有作風呢？思想史家研究前人的思想，如果不先忠實的描畫出某人的思想真象，不用說批判之不能，就連真正的研究也不算了。

或者有人說，研究思想，只管思想本身的真假對錯就可以了，又何必管它是誰的思想呢？這個如果站在純思想家的態度，就純思想觀點，來作對思想本身的探討，固然不能說不對，但是如果對前人思想的研究，這樣作，未免失之殘缺不全，不能算作一個良好而正確的研究，因為如果那樣，我們還何必加意研究前人的思想，而不自己對思想去作深思冥索呢？

此外，我們還需要說明一下，任何思想都是人所創出的，都要降凡的，孤立獨在的客觀而現實的思想是不會存在的。為此我們要以純思想家的態度，作純思想家的態度，作純思想本身的研究。

究，而不借助於前人的思想，不作爲學的工夫，其結果是不會有什麼成就的。孔子不是告訴過我們嗎？「思而不學則殆」，只有思想，而不從學問中去獲得，至少在初步時是不可能的；試想：那裏會有不知道事物的意識，那裏有不被意識知道的事物，那裏有不從事實生出來的思想，那裏有不合於思想的事實呢？我們有認知的能力，但不接觸客體，或者不能接觸客體，便不會有知識的產生；客體而不被我們認知的能力接觸，我們也不能知道它是客體，自然它也不能供給我們知識，而使我們有思想的培育與創造。總之，思想乃是人的認知能力與事物相接，獲得知識以後，再加以排列整理而逐漸成爲一套的觀念；這就是說思想乃是學與思的結果，無學而不能有真思，無思也不能有真學，我們想不研究前人的思想——學的工夫——而想有一套完整的思想——思的事實——這實在是很難想像的。（在這裏我們不說不可能，因爲學有從事物或從自己而得的，並不只是從前人思想中才能學得思想的；我們說它是很難，那是因爲人的思想是有缺欠的，爲構成一個體系，一個完整的思想，決不是一人一時之功，而乃是從古人到現在，日積月累，逐漸完成的，證之歷史，證之中國古代的各個思想家，我們也是可以看出這一點的。）

這樣說來，我們無論是以思想史家的方法，或者思想家的態度，來研究古人，都應該重現古人思想的客觀；但其目的並不是單爲重現他們的客觀思想。因爲，一方面我們研究古人思想，固然是爲使人們明瞭古人思想的真境界，而另一方面，更是爲使人們從這思想的真境界中，看出他們思想的真假對錯與好壞長短，真者用之，假者除之，對者存之，錯者去之；好者揚之，壞者棄之，長者留之，短者補之。此外，我們還要知道真的，對的，長的，好的，還能使它們在程度

上，更爲加深，眞者使它更眞——接近至善的眞，也就是圓滿無缺的眞；對者，長者，好者也都一樣，我們並且還可以將那些眞正良好，優美善良的思想，妥爲安排，適應環境，我們所以要重視或重映中國古人的思想，並不是目的，而只是一種方法，如果將方法當爲目的，那我們便是要復古了，這是要不得的。

我們特別提出研究前人的思想要客觀而不可曲解的子題。並不是出之率爾，而是有所感並根據事實而發的。目前有若干學者，在研究中國古人時，不止是用康德、黑格爾，新康德主義或新黑格爾主義來比附，更進而將某些中國古人，或新康德主義，黑格爾或新黑格爾派看成一致，並將他們與康黑新康新黑混爲一。還有的並沒有完全瞭解了康德黑、格爾等人的眞義，便用這亂懂的僞義，來解釋並強使某些古人的思想與他們相同，說來不特讓學術界含羞，並且也無法對得起我們的治學純潔。固然，人是理性動物，人人都會思想，人人也都有理解能力，都能理解眞理，達到眞理（自己認爲不能理解並達到眞理的人，在另一方面說，他們是承認認識眞理並達到眞理的。蘇克拉底說：您說您不知，那您知道您不知就是知的啊；孔子也說過：「知之爲知之，不知爲不知是知也。」知道自己不知道，不是知是什麼呢？）大家也能達到同樣的眞理，但因爲時代環境、教育、天才造詣不同；絕不會有兩個相隔很久，而又不是彼此傳抄的思想，能夠完全相同。這樣說來，我們研究古人思想，古人的眞正思想，如果不是他們的思想，而是自己的思想，那不說是中國古人的主張了！

記得有一次，有一位西洋哲學家，要我爲他口譯一篇我國某學者討論孔子思想的文章，我只

口譯了一段，他便對我說：「夠了，夠了，我原本想從中國思想中，找到可以挽救因康德和黑格爾的思想所造成的西方文化危機，但沒想到你們的孔子竟與我們的康德一樣」。真的，我國許多講孔孟思想的學人，往往犯了曲解病，外國人更利害，他們由於不全懂我們的語言文字，錯起來更是一塌糊塗，在這裏我們肯定一句：無論是研究孔孟，介紹孔孟，或者更大的說，研究中國古人思想，應該儘量忠實，儘量客觀；在中國古人思想內尤其是孔孟思想的，是沒有康德或黑格爾的思想，並不是中國古人或孔孟的短處，反之，這可以說是他們的長處，因為這正是應該有的現象。

當然，我們說研究中國古人的思想要客觀，這就態度說，並不是就實際說的，因為我們很難達成絕對的客觀，完全的忠實。西方的哲學諺語說：「研究要瞭解，瞭解則是超越」，超越了它，便不是它了。如果瞭解是不足呢？那當然也不是它了！只有瞭解是相一致才可以，這在一兩句話，還算容易，但對整套的思想，則實在難之又難了。

不過，我們不能因為難，便要改變我們的客觀態度：我們要儘量從古人中，去尋找古人的思想，而不可乞靈於西方的思想家。如果這樣，我們一定可以達到相當程度的客觀，不會有很大的曲解。對中國古代思想貢獻就算很大了，對於我們文化的出路，也更容易選擇或走得正確了。

中國古人思想的永恒與時限

這一子題，在今天，對中國古人思想的研究，極為重要，因為中國古人的思想，乃是中國的思想，現有的思想典型是構成中國國魂的精髓，中國立國的大本；但在很多人以為只有中國古人說的是真理，主張固守中國古人全部思想。當然也有一些人，在走著反對的路子，企圖打倒中國古代思想，這個構成了目前（過去的半個世紀左右）的中西文化論戰，同時也可以說，是反映出兩派研究中國古代思想的態度與方法問題。

在這裏，我們不擬批評這兩個學派的孰是孰非，我們不擬對中西文化問題有所發揮，我們只提大家一句，在中國古人思想中，一樣有著可取部分與可棄部分，也一樣有著合乎時宜部分與不合乎時宜部分：這就是說，在中國古人思想中，也一樣有著時限與永恆部分。

不過關於中國古人思想的永恆部分與時限部分的具體詳說，乃是一個很大的題目，我們不能在此時此地詳細寫出，只能就原則方面，加以敘述，以見其意就夠了。

人類是能夠認識真理的，並且真理原本只有一個；然而就人類對真理的理解程度來說，真理又可分開為二，就認識者的立場來說，真理被稱之為主觀的或是邏輯的；就真理本身一方面說，真理乃是本體的，客觀的。邏輯的或主觀的真理，乃是事物與思想的相符，事物是可以變的，思想也可以變，但其間的關係構成則是不變的。單個的事物，有消滅有變換，但就這個事物是這個事物的原理來說，則是不變的，而這個「是」乃是永恆的「是」，不變的是；思想也是一樣，它是人的產物，人有變，思想自然也能有變，但在思想認為是而也真為「是」的時候，則是不變的。並且思想與事物的相符關係也永遠是不變的，比如二加二等於四，二可變，加也可變，等數

的四也可以變，但二加二等於四，這個關係乃是永遠不變的。爲此我們說客觀真理就其是真理一面，永遠不變。

總之，事物與思想，就其個體單獨來講，都是變的，但就其理或是相符的關係來講乃是不變，因爲理雖是本於物起於物，但到了成功的時候，它便成了超越的，超個體與時空中，這個自然談不到在時空內變與不變的問題了。

但是在這裏，我們談的並不是客觀真理的永恆或變與不變的問題，我們要談的乃是邏輯的，理性的，也就是主觀真理的問題。我們知道，這樣的真理並不唯一的，而是多數的，西哲有言：有多少事物，便有多少真理，因爲理性（或思想）或悟性與事物的相符，乃是邏輯的真理，每個相符，自然是一個真理，那麼我們說邏輯的真理，自然該是多數的。現在我們要追問一下，這樣的真理是不是不會變呢？是不是永恆呢？

就人的理性或悟性的本然來說，因爲它是從潛能到現實，從已知到未知，從利用外在感官以及內在感官的協助，它才能認識廣大博多的東西，並且是逐漸的，不能一下子在量的方面，包羅一切，即便從質的一面，也是從不太明瞭而到更爲明瞭，這一切都是漸進的，一個事物的內含是很多的，方面是很廣的，我們想對一個事物有著完全的認識（本來是不可能的，我們下文還要加以說明），必定要從事物多方面的分析，多方面的組合，才能獲得到事物的完美認識，對事理的深邃瞭解。這樣說來，在構成對真理的相符上，真理是可以進步的，自然也可以說真理是變的，對人來說真理，並不是永恆的。

但是我們還該知道邏輯的真理，仍然可以用兩個方式去審視的；一個是客觀的，另一個則是主觀的；所謂客觀的方式，乃是就判斷與之相符的事物的理由去審查，主觀的則是就判斷或悟性本身行為之相符的理由去研考。客觀審視的方式，又可分為形式的與質料的。形式的審視乃是在事物內審視其特別理由，是理性自己與之相符合。質料的審視則是審視它們理由的全體，而事物乃是由於這些理由構成者。對於邏輯真理的審視與考察作了這個分析以後，我們便可以肯定或否定真理是不是不變，永恆或進步不已了。站在客觀形式的看法上：真理就是真理，此事物之所以為事物，或者就事物或真理的本質，以及其所是來說：真理永久是真理，而不能有一時或假，它是永恆不變的，也是沒有進步的。站在客觀質料的方式去研考，這就是就真理的全體理由，全體理由的內容，全體理由的含括去看，更清楚的說，乃是就真理的外在理由去看，就真理的量方面去看，真理是有進步的，並且進步是無限定的。至論真理就主觀的方式去看，就是從作爲一個認識真理主體的人對於認識真理的深度來說，真理也是有進步的，有進步便是有變化，有變化便不能是永恆的；我們試舉一例，比如水，就其爲水說，水就是水，水永遠不變，至論有多少水，天上、地上、地下、空中、紅水、黑水、白水、海水、河水、淡水、鹹水等（客觀而質料的），對水的認識，可以加多，可以進步；如果就水的內質，對水內在認識的程度，主觀者可以加深，水是氫二氧一，或者更多於這個構成要素，都無不可，這不是進步而有變化嗎？

中國古人所認識而筆之於書的真理，自然是邏輯的真理，就我們認識中國古人的認識真理的深度（主觀的方式）來說，我們可能比中國古人的時代更深，更清楚；就認識真理的數量，真理